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三楼第二会议室召开，董事长邓嵘主持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及结果合法、有效。

经讨论并审议本次会议议题，会议通过议案并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对公司实际情况逐项核查，同意公司符合关于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各项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4,304.35万股，公开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全部为发行新股，不进行老股转让，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届时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权部门核准并注册的数量为准。

3、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资格的主板市场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对象。

4、发行方式：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最终的发行方式由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

5、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后，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届时通过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6、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次发行的股票。

7、发行、承销费用的承担方式：公司承担发行和承销费用。

8、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9、决议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同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口腔健康研究中心建设项目、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	22,390.76	22,000.00
2	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	37,658.80	37,000.00
3	口腔健康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3,638.66	3,500.00
4	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3,631.30	3,500.00
合计	-	67,319.52	66,000.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根据相关规则及发行惯例，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报以前，公司就 2021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向届时的公司全体股东进行分配；若公司成功上市，则自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上市后的新老股东以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拟采取的措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

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聘请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上市方案、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事宜、办理募投项目运作事宜、办理公司发行股票上市流通和登记事宜、更新和修改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等；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6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具体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修改《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同意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待公司成功上市后生效及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三会议事规则，待公司成功上市后生效及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同意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上市后适用。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2.同意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并上市后适用。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

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3.同意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上市后适用。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其中上市后适用的条款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及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2.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3.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4.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其中上市后适用的条款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及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待公司成功上市后生效及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待公司成功上市后生效及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待公司成功上市后生效及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待公司成功上市后生效及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其中上市后适用的条款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及执行。

1.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2.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3.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4.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5.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6.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7.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8.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9.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10.同意修订《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

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重庆股份转让中心解除托管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取得证券管理部门核准批复后，及时向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解除托管，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解除托管申请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起草、修改、签署终止挂牌申请文件等相关文书、向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提交文件、办理终止挂牌申请等相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落实董事会职权的实施方案>的议案》

同意《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落实董事会职权的实施方案》。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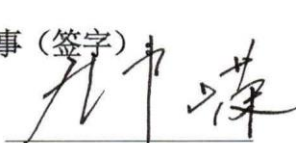
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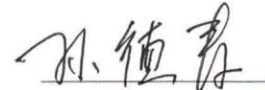

邓 杰


赵丰硕


王青杰


许 杰


李 林


孙德寿


廖成林


靳景玉


王海兵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18日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三楼第二会议室召开，董事长邓嵘主持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及结果合法、有效。

经讨论并审议本次会议议题，会议通过议案并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七届第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为加快推进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项的审议，同意豁免根据《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期限提前通知全体董事的时限要求，同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18日召开。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修改后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对公司实际情况逐项核查，认为公司符合关于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各项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同意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方案，包括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发行股票的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发行定价、承销方式、发行和承销费用的承担方式、股票上市地等事项。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聘请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上市方案、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事宜、办理募投项目运作事宜、办理公司发行股票上市流通和登记事宜、更新和修改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等；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下午 14:00，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二会议室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的议案》

为加快推进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项的审议，同意豁免根据《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期限提前通知全体股东的时限要求，同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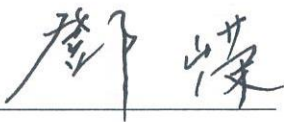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邓 嵘


赵丰硕


王青杰


许 杰


李 林


孙德寿


廖成林


靳景玉


王海兵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